证券代码：603822　　股票简称：嘉澳环保　　编号：2023-045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7 月 27 日以邮件和电话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于 2023 年 7 月 31 日在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的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丁小红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徐韶钧为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傅俊红为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对符合条件的监事候选人进行任职资格审查并征求候选人本人意见后，监事会同意提名徐韶钧、傅俊红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附后），该事项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8 月 1 日

附件：简历

徐韶钧先生

1968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历任公司采购经理，现任公司监事、总经理助理。

傅俊红女士

1981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科学院兰州化学物理研究所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历任工程师，所长助理，质量部副经理，现任公司监事、嘉澳新材料研究院院长。

证券代码：603822　　股票简称：嘉澳环保　　编号：2023-044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于 2023 年 7 月 31 日 9 时以现场加通讯的会议方式召开，本次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8 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8 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7 月 27 日以电子邮件、传真及电话通知等方式向全体董事送达。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沈健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由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符合条件的董事候选人进行任职资格审查，同意选举沈健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附后），沈健先生于 2021 年 5 月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的行政处罚，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认为沈健先生对公司经营具有重要作用，其继续担任公司董事将有利于上市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团队的稳定，有助于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该事项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并分别取得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和中小股东所持股权过半数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沈颖川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由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符合条件的董事候选人进行任职资格审查，选举沈颖川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附后），该事项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章金富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由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符合条件的董事候选人进行任职资格审查，选举章金富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附后），该事项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王艳涛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由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符合条件的董事候选人进行任职资格审查，同意选举王艳涛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附后），王艳涛女士于 2021 年 5 月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的行政处罚。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认为王艳涛女士对公司经营具有重要作用，其继续担任公司董事将有利于上市公司经营团队的稳定，有助于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该事项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并分别取得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和中小股东所持股权过半数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杨罡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由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符合条件的董事候选人进行任职资格审查，选举杨罡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附后），该事项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蒋平平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由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符合条件的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任职资格审查，选举蒋平平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附后），该事项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冀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由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符合条件的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任职资格审查，选举冀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附后），该事项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沈玉平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由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符合条件的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任职资格审查，选举沈玉平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附后），该事项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九、《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特此公告。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1 日

附：简历

沈健先生

1962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浙江大学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江南大学化学与材料工程学院校外专业硕士研究生导师。曾任桐乡煤矿机械厂技术员、桐乡市供电局技术员、桐乡市浙能电力经贸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等，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顺昌投资董事长。

沈颖川先生

1992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本公司采购部经理助理、采购部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章金富先生

1964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嘉澳有限生产技术科科长、工程师，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顺昌投资董事。

王艳涛女士

1984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法律硕士，助理工程师，浙江省嘉兴市人大代表。2006 年 12 月至嘉澳有限工作，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杨罡先生

1962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专科学历。曾担任桐乡电子仪器厂质量技术总监，浙江调速电机厂研究所室主任，浙能电力经贸有限公司副经理，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员，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购经理；2013 年 9 月至今，担任福建省明洲环保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执行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

蒋平平先生

1957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获有机化工硕士及工业催化博士学位。曾无锡溶剂总厂车间技术员、主任、技术厂长、江南大学科技处副处长、浙江省“钱江”特聘专家、美国南佛罗里达大学、江南大学化学与材料工程学院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现任中国塑料加工协会助剂专家委员会委员，国家标准专家委员会橡塑分委会专家委员、《化工进展》编委、《塑料助剂》副主编、百川股份独立董事，2021 年 8 月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冀星先生

1973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获中国石油天然气化工（应用化学）博士学位，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中国石油大学（北京）正和生物柴油实验室主任、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特种油品专业委员会副主任、中国循环经济协会专家、某国防科技重点实验室专家、南方科技大学创新创业学院产业教授、中国煤炭地质总局安全与应急研究院高端新型智库专家，2021 年 8 月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沈玉平先生

1957 年生，中国国籍，浙江财经大学财税学院原院长。经济学博士、二级教授，浙江省人民政府“151 人才工程”人才，浙江省教学名师，中国税务学会理事，浙江省税务学会副会长，注册税务师。目前任弘讯科技（603015）、咸亨国际（605056）独立董事，2022 年 9 月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证券代码：603822　　证券简称：嘉澳环保　　公告编号：2023-046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 年 8 月 16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 年 8 月 16 日 13 点 30 分

召开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8 月 16 日

至 2023 年 8 月 16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1.01	关于选举沈健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1.02	关于选举沈颖川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1.03	关于选举章金富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1.04	关于选举王艳涛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1.05	关于选举杨罡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2.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2.01	关于选举蒋平平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2.02	关于选举冀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2.03	关于选举沈玉平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3.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3.01	关于选举徐韶钧为第六届董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
3.02	关于选举傅俊红为第六届董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822	嘉澳环保	2023/8/8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凡符合上述条件的拟出席会议的股东于 2023 年 8 月 8 日上午 8 时至下午 5 时，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股东代理人另需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法人股东代表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向公司证券部办理登记手续。电话委托不予受理。

六、其他事项

1.出席会议者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2.联系方式：

联系人：吴逸敏

联系地址：浙江省桐乡市经济开发区一期崇福大道 761 号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314500

联系电话：（0573）88623001

传真号码：（0573）88623119

特此公告。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1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3 年 8 月 16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1.01	关于选举沈健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02	关于选举沈颖川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03	关于选举章金富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04	关于选举王艳涛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05	关于选举杨罡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关于选举蒋平平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02	关于选举冀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03	关于选举沈玉平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3.01	关于选举徐韶钧为第六届董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3.02	关于选举傅俊红为第六届董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 10 名，董事候选人有 12 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 1000 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 5 名，董事候选人有 6 名；应选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3 名；应选监事 2 名，监事候选人有 3 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 100 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 5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 500 票为限，对议案 4.00 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 500 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3822　　股票简称：嘉澳环保　　编号：2023-047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鉴于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审议，同意选举丁小红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职工代表监事（职工代表监事简历附后）。其将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至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届满。

特此公告。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8 月 1 日

附件：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丁小红女士，1967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曾任乌镇幼儿园教师、浙能经贸监事等，现任公司人力资源部主任，顺昌投资董事。2008 年 8 月起担任公司监事。

证券代码：688072　　证券简称：拓荆科技　　公告编号：2023-041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31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高端半导体设备扩产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2 年 3 月 1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424 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1,619,800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本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71.8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27,283.12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4,523.40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12,759.73 万元。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2 年 4 月 14 日对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139 号）。公司依照规定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

经公司 2022 年 9 月 30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经公司 2022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和《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新建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约 93,000.00 万元用于半导体先进工艺装备研发与产业化项目建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并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新建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公司已与全资子公司拓荆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2023 年 4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出资以共同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增加全资子公司拓荆创益（沈阳）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拓荆创益”）作为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与公司共同实施“高端半导体设备扩产项目”及“先进半导体设备的技术研发与改进项目”；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人民币 33,000.00 万元及前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于募投项目“高端半导体设备扩产项目”及“先进半导体设备的技术研发与改进项目”形成的部分非货币性资产向拓荆创益出资，以共同实施前述募投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以及向全资子公司出资以共同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公司已与全资子公司拓荆创益、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均严格按照上述签署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额	实施主体
一、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				
1	高端半导体设备扩产项目	7,986.46	7,986.46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拓荆创益（沈阳）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
2	先进半导体设备的技术研发与改进项目	39,948.34	39,948.34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拓荆创益（沈阳）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
3	ALD 设备研发与产业化项目	27,094.85	27,094.85	拓荆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4	补充流动资金	25,000.00	25,000.00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超募资金投向				
1	半导体先进工艺装备研发与产业化项目	93,000.00	93,000.00	拓荆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合计		193,029.65	193,029.65	-

三、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为“高端半导体设备扩产项目”，该项目在公司原有半导体薄膜设备研发和生产基地基础上进行二期洁净厂房建设，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项目已完成建设并达到可使用状态，具体投入募集资金及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金额 A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 B	募集资金投入比例	利息收入净额 C	募集资金节余金额 D=A-B+C
高端半导体设备扩产项目	7,986.46	4,591.09	57.49%	73.80	3,469.17

注：1、上述“利息收入净额”为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收到的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

2、“募集资金节余金额”未包含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尚未收到的银行利息收入，最终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的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如下：

1、“高端半导体设备扩产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收到有关政府部门拨付的政府补助资金，上述募投项目中的部分支出从前述政府补助中支出，减少了部分募集资金的投入。

2、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遵循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结合募投项目实际情况，在保证项目建设质量的前提下，追求合理、节约、有效的资金使用原则，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通过对各项资源的合理调度和优化，合理地降低了项目投资成本和费用。

3、根据合同约定，募投项目存在尚待支付尾款、质保金等款项，上述应付尾款及其它后续支出将使用公司和/或拓荆创益的自有资金支付。

五、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鉴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高端半导体设备扩产项目”项目已完成建设，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拟将该项目结项后的上述节余募集资金 3,469.17 万元（不含尚未收到的银行利息收入，实际转出金额以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节余募集资金转出后，公司将办理该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手续，公司就该项目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六、相关审议程序

2023 年 7 月 31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高端半导体设备扩产项目”结项并将节余的募集资金 3,469.17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将首发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高端半导体设备扩产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日常经营活动，有利于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的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日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将“高端半导体设备扩产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将首发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高端半导体设备扩产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促进公司发展，符合公司和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的审议及表决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程序合法有效。

综上，监事会同意本次“高端半导体设备扩产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高端半导体设备扩产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日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高端半导体设备扩产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八、上网公告附件

（一）《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二）《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1 日

证券代码：688072　　证券简称：拓荆科技　　公告编号：2023-042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31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且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通知存款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在前述额度和决议有效期内执行此次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管理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2 年 3 月 1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424 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1,619,800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本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71.8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27,283.12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4,523.40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12,759.73 万元。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2 年 4 月 14 日对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139 号）。公司依照规定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均严格按照上述签署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实施主体
一、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				
1	高端半导体设备扩产项目	7,986.46	7,986.46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拓荆创益（沈阳）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
2	先进半导体设备的技术研发与改进项目	39,948.34	39,948.34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拓荆创益（沈阳）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
3	ALD 设备研发与产业化项目	27,094.85	27,094.85	拓荆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4	补充流动资金	25,000.00	25,000.00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超募资金投向				
1	半导体先进工艺装备研发与产业化项目	93,000.00	93,000.00	拓荆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合计		193,029.65	193,029.65	-

三、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为“高端半导体设备扩产项目”，该项目在公司原有半导体薄膜设备研发和生产基地基础上进行二期洁净厂房建设，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项目已完成建设并达到可使用状态，具体投入募集资金及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金额 A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 B	募集资金投入比例	利息收入净额 C	募集资金节余金额 D=A-B+C
高端半导体设备扩产项目	7,986.46	4,591.09	57.49%	73.80	3,469.17

注：1、上述“利息收入净额”为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收到的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

2、“募集资金节余金额”未包含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尚未收到的银行利息收入，最终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的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如下：

1、“高端半导体设备扩产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收到有关政府部门拨付的政府补助资金，上述募投项目中的部分支出从前述政府补助中支出，减少了部分募集资金的投入。

2、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遵循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结合募投项目实际情况，在保证项目建设质量的前提下，追求合理、节约、有效的资金使用原则，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通过对各项资源的合理调度和优化，合理地降低了项目投资成本和费用。

3、根据合同约定，募投项目存在尚待支付尾款、质保金等款项，上述应付尾款及其它后续支出将使用公司和/或拓荆创益的自有资金支付。

五、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鉴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高端半导体设备扩产项目”项目已完成建设，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拟将该项目结项后的上述节余募集资金 3,469.17 万元（不含尚未收到的银行利息收入，实际转出金额以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节余募集资金转出后，公司将办理该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手续，公司就该项目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六、相关审议程序

2023 年 7 月 31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高端半导体设备扩产项目”结项并将节余的募集资金 3,469.17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将首发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高端半导体设备扩产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日常经营活动，有利于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的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